

2024年度佛冈县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

（三）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相关管理工作。

（四）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五）管理、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

（六）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和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工作。

（八）抓好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组织、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九）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法制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规划、督促指导、考评全县依法行政工作。

（十）负责县人民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审查工作；承办本地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监督、清理等工作。

（十一）负责推进本县行政执法责任制建设；监督、指导本县行政执法活动；协调本地区行政执法争议；依法处理行政执法

投诉举报。

（十二）办理向本级人民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指导县人民政府及其部门、镇人民政府的行政应诉事务。

（十三）负责县人民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承办县人民政府重大决策、措施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

（十四）负责本县行政机关的行政执法人员的基础法律培训，审核、协调、监督《行政执法证》的发放和使用。

（十五）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是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7个业务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法制股、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91.6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6.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5.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5.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95.62	总计	60	995.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5.62	99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68	79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791.68	79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53.31	55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2.82	8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88	3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80	1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5.87	7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1	12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34	10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1	3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	4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4	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77	2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77	2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5.62	709.88	285.7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68	528.71	262.97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791.68	528.71	262.97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53.31	528.71	24.6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2.82	0.00	82.82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88	0.00	35.88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80	0.00	15.8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5.87	0.00	75.8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1	105.34	22.7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34	105.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1	38.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	44.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4	22.2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77	0.00	22.7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77	0.00	22.7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2	56.2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91.68	791.6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11	128.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61	19.6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22	56.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5.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5.62	995.6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95.62	总计	64	995.62	995.6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5.62	709.88	285.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1.68	528.71	262.97
20406	司法	791.68	528.71	262.97
2040601	行政运行	553.31	528.71	24.6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2.82	0.00	82.82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0.00	7.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88	0.00	35.88
2040610	社区矫正	15.80	0.00	15.80
2040612	法治建设	21.00	0.00	21.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5.87	0.00	7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1	105.34	2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34	105.3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1	38.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9	44.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4	22.24	0.00
20808	抚恤	22.77	0.00	22.77
2080801	死亡抚恤	22.77	0.00	22.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1	19.6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1	19.6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2	56.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2	56.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2	56.2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5.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03
30101	基本工资	96.46	30201	办公费	4.79
30102	津贴补贴	212.4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88.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107	绩效工资	5.23	30205	水费	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9	30206	电费	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4	30207	邮电费	2.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61	30215	会议费	0.0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9
30302	退休费	38.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4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3.67	公用经费合计		126.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佛冈县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25	0.00	23.48	16.00	7.48	2.77	24.43	0.00	23.21	16.00	7.21	1.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995.6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95.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5.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4万元，下降0.1%。主要变动情况：公用费用和办案业务费用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995.6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95.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09.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87万元，增长3%。主要变动情况：基本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公积金政策性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285.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41万元，下降7%。主要变动情况：办案业务费用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95.62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5.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4万元，下降0.1%；主要变动情况：公用费用和办案业务费用有所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95.62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5.6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07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情况：日常办公费用和办案业务费用有所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佛冈县司法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6.25万元的93.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84万元，增长22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21万元，完成预算23.48万元的9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69万元，增长320.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1万元，完成预算7.48万元的9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9万元，增长3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3万元，完成预算2.77万元的4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85万元，下降40.9%。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21万元，占95%；公务接待费支出1.23万元，占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2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开展法律、公证办案案件、开展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和社区矫正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2次，接待人数共122人。主要包括接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5万元，增长12.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照相关发文调整人员福利待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公证、法援案件办理以及社区矫正、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工作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77.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7.2%；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5.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认真执行年初部门预算和财政政策要求，保障了机关有效运转。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公共法律服务建设专项经费”“人民调解专项经费”“普法工作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依法行政工作经费”“行政复议工作经费”“乡镇综合执法工作经费”“县委依法治县办工作经费”“县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补贴经费”“县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配套工作经费”“县级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11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995.62万元，执行数995.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自评等级：优；自评分数为：100分。我单位认真执行年初部门预算和财政政策要求，保障了机关有效运转。

2024年公共法律服务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9805万元，完成预算的98.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

2024年人民调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72万元，执行数为13.32万元，完成预算的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实现普及人民调解法律法规及相关办理流程。强化人民调解基础建设，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监督与管理。

2024年普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相关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在全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推动全民普法教育深入开展，提升公民素养，给予普法保障，推动工作开展。

2024年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指导、督促和检查司法所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使社区矫正工作和安置帮教工作稳步推进。

2024年依法行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1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度该项目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支付，更好地指导、监

督各镇和县直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024年行政复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1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了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提升行政复议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效能。

2024年乡镇综合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预算完成工作，加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学习和指导；持续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2024年县委依法治县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1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法治文化公园维修、法治建设业务培训和下乡业务指导工作。

2024年县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33.125万元，执行数33.1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创建“村（社区）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双向联动解纠纷”模式，打造“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专业调解品牌，形成具有本土特色的调解品牌。

2024年县级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配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1万元，执行数0.77万元，完成预算的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业务工作。

2024年县级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21万元，执行数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